

槎龙村(天枢)村民住宅小区室内装修工程

# 招标文件

招 标 单 位：广州市白云区松洲街槎龙经济联合社

招标代理单位：广东建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2 年 9 月

# 目 录

<b>第一章 投标须知</b> .....	<b>4</b>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	4
二、投标须知修改表 .....	11
三、投标须知通用条款（见范本） .....	23
<b>第二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b> .....	<b>24</b>
一、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修改表 .....	24
二、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通用条款（见范本） .....	33
<b>第三章 合同条款</b> .....	<b>45</b>
<b>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b> .....	<b>46</b>
一、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 .....	46
格式一：技术标封面 .....	47
格式二：广州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书 .....	48
格式三：参与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	49
二、经济标投标文件格式 .....	50
格式一：经济标封面 .....	51
格式二：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	52
格式三：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	53
格式四：对投标文件编制的承诺、投标文件编制情况 .....	54
<b>第五章 招标人要求</b> .....	<b>55</b>
<b>第六章 图纸及勘察资料</b> .....	<b>55</b>

第七章	工程量清单 .....	57
第八章	最高投标限价 .....	58

# 第一章 投标须知

##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声明：本投标须知前附表使用 GZZB2018-3 招标文件范本，与范本不同之处均以下划线标明，所有标明下划线部分属于本表的组成部分，同其他部分具有同样的效力。对范本《投标须知通用条款》和《开标、评标和定标办法通用条款》可选择部分的选择使用，均已在本表中注明，通用条款可选择部分中未被本投标须知前附表选择的部分无效。

项目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1	定义	招标人（即发包人）： <u>广州市白云区松洲街槎龙经济联合社</u> 招标代理： <u>广东建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u>
2	2.2	工程名称	槎龙村(天枢)村民住宅小区室内装修工程
3	2.2	建设地点	广州市白云区松洲街道槎龙(天枢)地块
4	2.2	建设规模	<u>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u>
5	2.2	承包方式	<u>全部工程包工、包料、包设备、包安装、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资料汇总、包调试与测试、包试运行、包竣工验收、包材料和设备检验及试验、包培训、包质保期内工程质量保修、包现场组织和协调，包因验收不能通过所需要发生的整改费用等。计价方式按合同约定。</u>
6	2.2	质量标准	合格
7	2.2	招标范围	<u>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u>
8	2.2	工期要求	<u>工期：210 日历天</u>
9	3.1	资金来源	<u>自筹资金</u>
10	4.1	投标人资质等级及项目负责人等级要求	<u>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u>

项目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1		资格审查方式	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
12	13.1	报价以及单价和总价计算方式	本工程的投标报价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按合同约定执行。
13	15.1	投标有效期	18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14	16.1	投标保证金	<p>5万元人民币，缴纳时间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p> <p>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现金、支票、投标保函、投标保证保险的形式递交，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缴纳。</p> <p>注：1、投标保证金不得超过招标项目估算价的2%，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投标文件有效期一致。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89号）第二十六条的规定，投标保证金最高不得超过50万元。</p> <p>2、鼓励招标人对简单小额项目不要求提供投标担保，对中小企业投标人免除投标担保。</p> <p>3、招标人在免收投标保证金的同时，应约定免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存在16.4条款所列情形的后续处理措施。</p> <p>4、如采用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代收。具体要求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交易中心；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上述金额递交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据库查询的信息为准。</p> <p>5、如采用投标保函、投标保证保险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在开标前不强制要求提交纸质原件，由中标候选人在中标候选人公示前提交并在网上公示，但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投标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等的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如投标人选择在开标前提交纸质原件的，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单独密封递交至开标室（时间及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的时间及地点）。</p>

项目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5	5	踏勘现场	招标人不集中组织，由投标人自行踏勘。
16	8	投标答疑	<p>疑问提交时间：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8 天前提出；</p> <p>形式：投标人的疑问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提交。招标答疑采用网上答疑方式进行。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包括施工图纸、清单、招标控制价）有疑问的，可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凭密码进入提问区域将问题提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提交问题时一律不得署名。</p> <p>网上答疑的操作指南为：登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gt;进入“我是投标人（供应商）”-&gt;“我的投标”-&gt;“招标答疑提问”查询项目并提问。</p> <p>具体要求：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a href="http://www.gzggzy.cn">http://www.gzggzy.cn</a>。提问一律不得署名</p>
17	20.1	投标截止时间	2022 年__月__日__时__分（北京时间）。

项目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8	20.1	开标开始时间和地点	<p>(技术标和经济标同时开标)</p> <p>1. 开标开始时间: <u>2022</u>年__月__日__时__分(与投标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 地点: <u>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标室</u></p> <p>注: 投标文件解密问题。投标人只用执行一次解密, 招标人执行解密次数根据招标文件开标次数确定。</p> <p>2. 递交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时间: <u>2022</u>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 递交地点: <u>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标室</u>。(建议安排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15分钟至投标文件截止时间)</p> <p>3. 递交定标文件时间(与递交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时间一致); 递交后由交易中心见证人员进行封存, 定标会开始时在交易中心见证人员的见证下开封。</p> <p>递交地点: (与递交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时间一致)。</p> <p>上述时间及地点是否有改变, 请密切留意招标答疑纪要的相关信息。</p>
19	35.10	采用评定分离定标办法	<p>评标办法: 通过制评审法</p> <p><u>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 再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经济标和技术标进行有效性审查, 评出合格的投标人。若通过有效性审查的合格投标人大于等于3家的, 则全部通过有效性审查的合格投标人进入定标阶段;</u></p> <p>定标办法: <u>采用综合评估法(投标人得分(满分100分)=商务得分×权重(70%)+施工方案得分×权重(30%))。</u></p>
20	29.1	履约担保	履约保证金为中标价款的10%, 担保方式见合同约定。
21		最高投标限价	<p>最高投标限价: <u>16305254.85</u>元。</p> <p>注: 投标总报价超过所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p>

项目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22		非竞争费用	本项目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为 <u>797639.89</u> 元，暂列金额为 <u>    </u> 元，暂估价为 <u>    </u> 元。（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填写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进行修正）
23		保修期	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
26		工程成本警戒价	工程成本警戒价为 <u>15000834.46</u> 元（最高投标限价的 92%）。对低于该警戒价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必须提供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单价、措施性费用、单价分析表、主要材料价格表、投标人成本分析供评标委员会评审，由评标委员会判定其是否低于企业自身成本。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低于成本警戒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应当否决其投标。 注：为充分体现招标人意愿及落实项目招标人负责制，警戒价由招标人决定。
28	48	<u>进入定标阶段入围候选人</u>	<u>通过技术标和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均进入定标阶段。</u>
29	37.1	评标委员会人数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39	<u>定标委员会人数</u>	<u>定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依规组建，定标委员会成员于 2022 年 月 日 时 分到达定标室参加由招标人组织的定标标前会。</u>
34	13.4、 13.5.2	合同价款的调整办法	<u>按合同条款相关约定调整。</u>

项目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35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	<p>根据《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 141 号）第十二条规定，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业务应由建设单位依法委托，不列入本次招标范围。招标文件中与此条不一致的，以此条为准。建设单位和中标人均不得委托近二年（从招标公告发布年度起逆推 2 年的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因伪造检测数据、出具虚假检测报告被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行政处罚或通报的检测单位负责本项目的检测工作。</p>
36		分包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允许，分包内容要要求：对于非主体、非关键性工程，投标人不具备相应资质的，需经招标人审核批准后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和能力的专业单位实施。  分包金额要求：经招标人审核批准后执行。  对分包人的资质要求：经招标人审核批准后执行。  对分包人的其他要求：经招标人审核批准后执行。</p>

项目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37	36.5.2	电子招标投标解密失败及突发情况的补救	<p>1、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a href="#">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a>。</p> <p>2、提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p> <p>投标人可制作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PDF 格式）刻入光盘（1 份），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8 项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交备用。刻录好的投标文件光盘密封在密封袋中，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密封袋上应写明项目名称和招标人名称。递交的光盘不得加密。光盘无法读取或导入的，则视为未提交备用投标文件光盘。如果投标人没有按规定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不再读取提交的光盘。投标人也可不提交备用光盘。</p> <p>3、补救方案</p> <p>（1）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p> <p>在规定时间内，因投标人之外原因(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导致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在开标现场读取光盘内容，继续开标程序。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的评审以光盘内容为准。因投标人之外原因解密失败且未递交电子光盘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2）评标时突发情况的补救方案</p> <p>若遇不可抗力发生（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等因素），由评标委员会开启投标人递交的全部投标文件光盘，并按光盘内容进行评审。</p> <p>（3）除发生上述情况外，开标评标均以投标人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p>
增加		支付设计费	<p><u>本项目的</u>设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费用约 48 万元，该笔费用不单列，已含在投标报价中。</p>

## 二、投标须知修改表

声明：本投标须知使用 GZZB2018-3 招标文件范本的投标须知通用条款，与该通用条款不同之处，均在本表中列明，并以现文为准，原文不再有效。本招标文件中不再转录投标须知通用条款，请投标人自行到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网址：<http://zfcj.gz.gov.cn/>）下载查阅。

**条款号： 5.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投标人应按本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5 项所述时间和要求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以便投标人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所有的资料。一旦中标，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现文：**投标人应按本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5 项所述时间和要求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以便投标人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所有的资料。投标人不进行踏勘的，视为已熟知现场条件，自行承担相关风险。一旦中标，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

**条款号： 8.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包括招标图纸）中有疑问，可以书面形式通过交易平台提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提交形式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16 项。

**现文：**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中有疑问，可以书面形式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提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提交形式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16 项。

---

**条款号： 8.2**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_\_\_\_\_交易平台“项目答疑纪要”专区公开发布。答疑纪要一经在\_\_\_\_\_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现文：**招标答疑纪要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项目答疑纪要”专区公开发布。答疑纪要一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

**条款号： 9.2**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在\_\_\_\_\_交易平台“项目答疑纪要”专区公开发

布。答疑纪要一经在\_\_\_\_\_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以\_\_\_\_\_交易平台上网发布时间作为送达时间。

**现文：**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项目答疑纪要”专区公开发布。答疑纪要一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上网发布时间作为送达时间。

---

**条款号：9.4**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9.4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形式的文件为准。

**现文：**9.4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均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发布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

---

**条款号：11.2、11.3**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11.2 投标文件技术标部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1.2.1 技术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

11.2.2 资格审查文件：

(1) 投标人声明；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本投标文件授权委托书；

(3) 企业营业执照（取自库内上传件）；

(4) 企业资质证书（取自库内上传件）；

(5)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取自库内上传件）；

(6) 项目负责人（按网上投标登记时选择拟投标的项目负责人）

(7) 专职安全员（按网上投标登记时选择拟投标的专职安全员）

(8) 拟委托技术负责人的相关证书、资料（具体要求由招标人明确）

(9) 拟委派项目负责人的建造师证书或二级注册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或小型项目负责人相关证明（取自库内上传件）；

(10) 项目负责人安全培训考核合格证明或在有效期内的安全考核合格证书(B类)（取自库内上传件），或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网页截图；

(11) 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考核合格证书(C类)（取自库内上传件），或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网页截图；

(12) 用于资格审查的业绩（设置业绩要求时选择此项，投标人须提供类似工程业绩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具体格式由招标人自定）；

(13) 资格审查前，投标人须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诚信档案，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须是企业诚信档案中的在册人员。

(14) 列明主办单位的联合体工作协议（采用联合体投标时需递交，投标人拟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应为联合体主办方诚信档案中的在册人员，联合体工作协议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15) 投标人具有在广州地区可使用适合本工程的机械设备的证明文件（提供沥青摊铺机自有发票或权属证明及设备现场全貌彩照（彩照须能反映其规格型号））。（含有市政道路面层沥青摊铺且沥青摊铺占预计发包价 50%或以上的大、中修市政公用工程需提供该项内容的证明文件）。

#### 11.2.3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

(1) 投标人应列出该项目工程的施工组织机构构成和画出机构框架图及其负责人；

(2) 投标人应详细列出该施工组织机构中主要成员的名单、简历资料、职务职称和在本项目中拟担任的职务等资料，并附上有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3) 其他辅助说明资料。

11.2.4 投标人在广州市可使用适合本工程的机械设备（附：机械设备为自有或租赁的说明；及承诺机械设备如属于租赁的，其租赁是不属于重复租赁）。

#### 11.2.5 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

#### 11.2.6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参与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 11.3 经济部分投标文件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 11.3.1 经济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

11.3.2 投标总价。投标人必须按招标工程量清单填报价格，工程量清单的组成、格式、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和工程量计算规则必须与招标工程量清单一致。投标报价由投标人依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招标文件、招标工程量清单、设计文件、企业定额、施工现场情况和投标时拟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或者施工方案，结合企业成本、市场价格以及招标文件中载明的风险内容和范围等编制。其中包括如下：

(1) 投标总价封面、扉页；

(2) 总说明

(3) 工程项目投标报价汇总表；

- (4) 单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 (5)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 (6) 分部分项工程清单与计价表；
- (7)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 (8)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 (9) 综合单价分析表；
- (10)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 (11) 暂列金额明细表；
- (12) 材料（工程设备）暂估价明细表；
- (13) 专业工程暂估价明细表；
- (14) 计日工表；
- (15) 总承包服务计价表；
- (16) 规费和税金项目计价表；
- (17) 人工、主要材料和设备一览表

11.3.3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11.3.4 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低于工程成本警戒价的，投标人还须提供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单价、措施性费用、单价分析表、主要材料价格表、投标人成本分析供评标委员会评审。

**现文：**11.2 投标文件技术标部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1.2.1 广州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书（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

11.2.2 资格审查文件：

- (1) 投标申请人声明（见招标公告附件一）；
-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本投标文件授权委托书；
- (3) 企业营业执照（取自平台内上传件）；
- (4) 企业资质证书（取自平台内上传件）；
- (5)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取自平台内上传件）；
- (6) 项目负责人（按网上投标登记时选择拟投标的项目负责人）；
- (7) 专职安全员（按网上投标登记时选择拟投标的专职安全员）；
- (8) 拟委托技术负责人的职称证书（按招标公告要求）；
- (9) 拟委派项目负责人的建造师证书（取自平台内上传件）；
- (10) 项目负责人安全培训考核合格证明或在有效期内的安全考核合格证书（B类）

(取自平台内上传件)，或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网页截图；

(11) 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考核合格证书(C类或C3)(取自平台内上传件)，或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网页截图；

(12) 资格审查前，投标人须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信用档案及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本企业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企业信用档案取自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在信用管理平台内的信息，投标人无需提交相关资料，若招标人延长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用档案信息的评审时点也相应延长。

11.2.3 《参与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

11.3 经济部分投标文件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1.3.1 投标总价。投标人必须按招标工程量清单填报价格，工程量清单的组成、格式、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和工程量计算规则必须与招标工程量清单一致。投标报价由投标人依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招标文件、招标工程量清单、设计文件、企业定额、施工现场情况和投标时拟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或者施工方案，结合企业成本、市场价格以及招标文件中载明的风险内容和范围等编制。其中包括如下：

(1) 投标总价封面、扉页；

(2) 总说明；

(3) 工程项目投标报价汇总表；

(4) 单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5)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6) 分部分项工程清单与计价表；

(7)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8)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9) 综合单价分析表；

(10)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11) 规费和税金项目计价表；

(12) 人工、主要材料和设备一览表。

11.3.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11.3.3 对投标文件编制的承诺。

11.3.4 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低于工程成本警戒价的,投标人还须提供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单价、措施性费用、单价分析表、主要材料价格表、投标人成本分析供评标委员会评审。

---

**条款号: 11.4**                      **修改类型: 增加**

**现文:** 11.4 定标文件的组成

11.4.1、投标人企业单位介绍;

11.4.2、商务因素;

11.4.3、施工方案因素。

**注:** 定标文件的递交时间和形式由投标人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8 项所规定的时间及本须知第 18 条的相关要求执行。

---

**条款号: 12.2**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手签后扫描上传。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 \_\_\_\_\_。

**现文:**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手签后扫描上传。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

**条款号: 12.3**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投标文件应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编制,详见: \_\_\_\_\_。

**现文:** 投标文件应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编制,详见: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

**条款号: 13.9**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招标人与中标人应本着实事求是、风险共担的原则,充分考虑施工合同履行期间人工、建筑材料、机械设备价格因素的影响。对于各类钢筋、混凝土等主要材料以及人工、机械设备等,应结合合同工期、各价格因素对工程总造价的影响等,合理约定调价机制。调价机制应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及合同中明确,内容包括调价范围(含材

料、机械的具体名称、工种等)、价格变动时限、幅度以及相应的合同价款调整方法。

**现文:** 招标人与中标人应本着实事求是、风险共担的原则,充分考虑施工合同履行期间人工、建筑材料、机械设备价格因素的影响。对于各类钢筋、混凝土等主要材料以及人工、机械设备等,应结合合同工期、各价格因素对工程总造价的影响等,合理约定调价机制。调价机制按照《施工合同》相应条款调整。

---

**条款号: 16.1-16.6**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16.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4 项所述金额和时间递交投标保证金。招标人不得限定投标保证金只能以现金形式提交。

16.1.1 采用现金、支票或汇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须从投标人的银行基本账户转出。

16.1.2 依法必须招标的房屋建筑工程如采用非电子形式的投标保函或投标保证金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在开标前不强制要求投标人提交纸质原件,由中标候选人在中标候选人公示前提交并在网上公示,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投标保函或投标保证金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

16.1.3 采用电子保函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招标文件中明确电子递交途径。

16.2 招标人可委托本项目招标交易平台具体实施保证金的收取和退还工作。通过交易平台递交投标保证金的相关事宜,请自行咨询交易平台。

16.3 交易平台代收投标保证金的,其缴纳情况以交易平台数据库记录的信息为准。

16.4 开标时投标人没有按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16.5 投标保证金应依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退还。

16.6 如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招标人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是否退还投标保证金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

16.6.1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

16.6.2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16.6.3 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按要求提交履约担保;

16.6.4 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署合同协议。

**现文:** 16.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4 项所述金额和时间递交投标保证金。招标人应当允许投标人自主选择现金、银行保函、保证保险、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等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

16.1.1 采用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须从投标人的银行基本账户转出。

16.1.2 依法必须招标的房屋建筑工程如采用非电子形式的银行保函、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或保证保险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在开标前不强制要求投标人提交纸质原件，由中标候选人在中标候选人公示前提交并在网上公示，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保函、担保或保证保险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如投标人存在 16.4 条款所列情形的，应将纸质原件提交给招标人。

16.1.3 采用电子形式的保函、担保或保证保险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招标文件中明确电子递交途径。

16.2 开标时投标人没有按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符合免于提供投标保证金相关证明材料，且未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视为未按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

16.3 投标保证金应依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退还。

16.4 如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招标人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是否退还投标保证金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

16.4.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16.4.2 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按要求提交履约担保；

16.4.3 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署合同协议。

16.5 投标人如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被拒绝在一定时期内参与招标人后续工程投标（拒绝时限需在招标文件中明确）：

16.5.1 投标人存在 16.4 条款所列情形且投标人提交的保函、担保或保证保险无法兑付的；

16.5.2 采用非电子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存在 16.4 条款所列情形，且未按招标人要求补交银行保函、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或保证保险原件的；

16.5.3 按招标文件要求免于提供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存在 16.4 条款所列情形，且未按招标人要求补交投标保证金的；

---

**条款号：**17.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投标人应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手签后扫描上传。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_\_\_\_\_。

**现文：**投标人应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手签后扫描上传。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





服务平台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为三天。

**现文：定标及中标通知书**

27.1 在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工作后，招标人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公示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为三天。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公示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展定标工作，在定标委员会完成定标工作后，招标人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为三天。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投标人对评标及定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公示期内提出，因质疑或投诉生效导致前3名中标候选人不符合中标资格的，由招标人重新招标或依次递补。

---

**条款号：27.4**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在产生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报价清单、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在\_\_\_\_\_交易平台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开。

**现文：**在产生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开。

---

**条款号：29.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的15日内，中标人应按本须知前附表第20项的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如果中标人的履约担保是以银行保函的形式提供，则该银行保函应由在中国注册且营业地点在广州行政辖区内的银行开具。

**现文：**在签订合同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应按本须知前附表第20项的规定向招标人递交履约担保；履约担保形式为银行保函（国内商业银行不可撤销的无条件履约保函）或其他担保方式，采用其他担保方式须经甲方批准。

---

**条款号：29.2**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后，中标人未按上款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招标人将解除中标通知书，原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且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原中标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原中标人有异议的，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现文：**合同签订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中标人未按上款的规定递交履约担保，招标人将解除中标通知书，原中标人的投标担保不予退还，且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原

中标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担保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原中标人有异议的，可以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条款号： 33. 投标人信誉的要求**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33. 投标人信誉的要求**

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可以限制其投标（需在招标文件中明确评定方法）

（1）被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一体化工作平台列入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

（2）被发改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质检总局等有关部门、单位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联合惩戒失信黑名单。

**现文：33. 投标人信誉的要求**

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可以限制其投标（根据投标人声明评审）

（1）被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一体化工作平台列入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

（2）被发改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质检总局等有关部门、单位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联合惩戒失信黑名单；

（3）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4）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注：以上修改，仅限于本范本中有可供选择条款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 三、投标须知通用条款（见范本）

## 第二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 一、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修改表

声明：本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使用 GZZB2018-3 招标文件范本的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通用条款，与该通用条款不同之处，均在本表中列明，并以现文为准，原文不再有效。本招标文件中不再转录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通用条款，请投标人自行到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网址：<http://zfcj.gz.gov.cn/>）下载 GZZB2018-3 范本查阅。

条款号：35.10

修改类型：增加

现文：35.10 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定标办法，其中：评标采用通过制评审法，定标采用综合评估法（投标人得分（满分 100 分）=商务得分×权重（70%）+施工方案得分×权重（30%））。

---

条款号：36.3

修改类型：删除

原文：根据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9 项，如需抽取某一种评标办法供评标时使用的，应在开标前抽取。首先对招标文件中约定的若干种评标方法进行编号，再随机抽取某一编号，该编号所对应的评标办法供评标时使用；

---

条款号：36.5.1、36.5.2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36.5.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投标人通过\_\_\_\_\_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完成解密后，再由招标人进行解密（如有项目负责人签到环节，应在项目负责人签到完成后，招标人再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工期及其他内容；

36.5.2 备用光盘的读取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36 项的规定执行；

现文：36.5.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完成解密后，再由招标人进行解密（如有项目负责人签到环节，应在项目负责人签到完成后，招标人再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工期及其他内容；

36.5.2 备用光盘的读取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38 项的规定执行；

---

**条款号：37.**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评标

37.1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37.2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及守则：

37.2.1 根据评标细则，对投标文件进行认真评审，完成评审报告；

37.2.2 向招标人报告评审意见，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

37.2.3 所有参加评标人员必须遵守国家、地方政府制定的有关工程招标投标的法则、规定，遵守有关工程招标投标的保密制度；如有违反者，给予行政处分；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37.2.4 全体参与评标人员：

37.2.4.1 必须遵守评标纪律、不得泄密；

37.2.4.2 必须公正、不得循私；

37.2.4.3 必须科学、不得草率；

37.2.4.4 必须客观、不得带有成见；

37.2.4.5 必须平等、不得强加于人；

37.2.4.6 必须严谨、不得随意马虎。

37.3 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递交评标报告并依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现文：**评标

37.1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37.2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及守则：

37.2.1 根据评标细则，对投标文件进行认真评审，完成评标报告；

37.2.2 向招标人推荐进入定标阶段的入围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并递交资格审查报告和评标报告。

37.2.3 所有参加评标人员必须遵守国家、地方政府制定的有关工程招标投标的法则、规定，遵守有关工程招标投标的保密制度；如有违反者，给予行政处分；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37.2.4 全体参与评标人员：

37.2.4.1 必须遵守评标纪律、不得泄密；

37.2.4.2 必须公正、不得循私；

37.2.4.3 必须科学、不得草率；

37.2.4.4 必须客观、不得带有成见；

37.2.4.5 必须平等、不得强加于人；

37.2.4.6 必须严谨、不得随意马虎。

37.3 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递交资格审查报告和评标报告并依法推荐进入定标阶段的入围合格的中标候选人。

---

**条款号：39. 定标**

**修改类型：删除**

**原文：**39.1 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递交的评标报告，最终审定中标人。

39.2 依法必须进行公开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9.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担保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9.4 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出现前款所列的情形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如所有中标候选人均出现前款所列的情形，为招标失败，招标人依法重新招标。

39.5 重新评标的，评标信息（含业绩、奖项等）仍以投标截止时投标人的信息为准。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仍参与评标，但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

**条款号：可选办法、40.**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可选办法七（适合综合评分法四，技术标与经济标同时开启）

开标和评标程序

40.1 技术标（含资格审查文件）与经济标投标文件同时公开开标；

40.2 由评标委员会对所有已公开开标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40.3 技术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

40.4 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

40.5 经济标详细审查评分；

40.6 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总得分由高至低排序；

40.7 经济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

40.8 评标委员会按排序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并递交资格审查报告及评标报告。

**现文：**通过制评审法

开标、评标及定标程序

40.1 技术标（含资格审查文件）与经济标投标文件同时公开开标；

40.2 由评标委员会对所有已公开开标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40.3 技术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

40.4 经济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

40.5 评标委员会按通过技术标及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合格投标人向招标人推荐进入定标阶段入围候选人名单，入围候选人不排序，并递交资格审查报告及评标报告；

40.6 定标委员会对评标委员会推荐的入围候选人进行综合评审，决出总得分前三名的入围候选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定标结束后，定标委员会向招标人递交定标报告。

**条款号：** 41.1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开标由招标人主持；

**现文：** 开标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主持；

---

**条款号：** 41.2.1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投标截止期前，各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标投标文件、经济标投标文件）至\_\_\_\_\_交易平台。有关投标文件提交的事项详见第一章投标须知。

**现文：** 投标截止期前，各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标投标文件、经济标投标文件）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有关投标文件提交的事项详见第一章投标须知。

---

**条款号：** 42.2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方式\_\_\_\_\_。

方式一：评标委员会为综合评标委员会，负责资格审查及评标工作。

方式二：评标委员会由技术评审组和经济评审组组成。其中：资格审查及技术评审由技术评审组负责，经济评审由经济评审组负责。

**现文：**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方式一。

方式一：评标委员会为综合评标委员会，负责资格审查及评标工作。

方式二：评标委员会由技术评审组和经济评审组组成。其中：资格审查及技术评审由技术评审组负责，经济评审由经济评审组负责。

---

**条款号：** 42.3 **修改类型：** 增加

**现文：** 定标委员会的组成：由招标人依法组建，负责定标环节。

---

**条款号： 43.3**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文件不参加下一阶段的评标，不参与评标参考价的计算。

**现文：**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文件不参与下一阶段的评审。

---

**条款号： 44.**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技术标评审

44.1 技术标的有效性审查：投标文件中没有任一种列于本办法附表二《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表》中情形的，为有效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被否决的投标人不参与下一阶段评审，不参与评标参考价的计算。如评标委员会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若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名（当N个标段同时招标且不允许兼中时，若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投标人不足N+2名），则本项目招标失败。

**现文：**技术标的有效性审查

44.1 投标文件中没有任一种列于本办法附表二《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表》中情形的，为有效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被否决的投标人不参与下一阶段评审。如评标委员会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若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名，则本项目招标失败。

---

**条款号： 44.2**                      **修改类型： 删除**

**原文：**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评标委员会按照附表四《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的标准，对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技术标进行详细审查，评出技术分，得分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

**条款号： 45.**                      **修改类型： 删除**

**原文：**45. 经济标评审和得分汇总

45.1 若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中所有投标报价均大于等于最高投标限价\* $D\%$ （ $D$ 的取值范围为 $[94, 100]$ ，由招标人自主确定）的（具体金额为：\_\_\_\_\_元），则本项目招标失败，由招标人依法重新招标。

45.2 按方法\_\_\_\_计算评标参考价：

**方法一： 加权平均法**

技术标或技术标加诚信得分（具体由招标人自定）前 N 名（ $N \geq 5$ ，具体由招标人自定）的经济报价加权平均，计算评标参考价。公式如下：

评标参考价 =  $\Sigma$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 \* 报价权重）。

其中：报价权重的计算方法为：将 N 名投标人按技术分由高至低进行排序，第一

名投标人的权重为  $(\frac{N}{\Sigma_1^N n})$ ，第二名投标人的权重为  $(\frac{N-1}{\Sigma_1^N n})$ ，以此类推，最后一名投标人的权重为  $(\frac{1}{\Sigma_1^N n})$ 。

### 方法二：区间抽取法

设立入围合格分数线（技术标或技术标加诚信得分，具体数值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确定），达到或超过及格线的投标人的报价方能参与评标参考价的计算。将达到或超过技术标及格分数线的投标报价由低至高进行排列，按以下公式计算评标参考价，计算公式如下：

评标参考价 =  $(Q_{高} - Q_{低}) / 100 * X + Q_{低}$

$Q_{低}$ ：为达到或超过技术标及格分数线的投标人最低报价与工程成本警示价两者中的较高值；

$Q_{高}$ ：为（最高投标限价 \* D%）（D 的取值范围为 [94, 100]，由招标人自定）

X：为等分点值，从 [0, 100] 整数中随机抽取

45.3 当标价等于评标参考价时得 100 分，标价每高于评标参考价 1%，扣 1.5 分，每低于评标参考价 1%，扣 1 分，扣至 0 分为止，得出经济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45.4 计算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总得分。投标人总得分 = （技术得分 \* 技术得分权重 + 经济得分 \* 经济得分权重） \* （1 - 综合诚信评价分数权重） + 综合诚信评价排名得分 \* 综合诚信评价分数权重。技术、经济得分权重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执行。总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

**条款号： 46.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46.1 经济标的有效性审查：按照投标人总得分排序，依次对投标文件进行经济标有效性审查，投标文件中没有任一种列于本办法附表三《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表》中情形的，为有效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现文：**46.1 对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经济标有效性审查，

投标文件中没有任一种列于本办法附表三《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表》中情形的，为有效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

**条款号：47.、48.**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47. 评标委员会按只有通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方可进入下一阶段评审的评审原则，根据有效性审查结果，取消被否决投标的投标人的排序，其余通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排序依次上升替补确定，以此类推。直至评审出 3 名投标人通过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结束。

48. 评标委员会应在通过投标文件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中，按步骤 45.4 确定的投标人第二阶段排序，推荐前 3 名依次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至第三中标候选人，并编制评标报告。

**现文：**47. 评标委员会按只有通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方可进入下一阶段有效性审查的原则，根据有效性审查结果，取消被否决投标的投标人进入定标阶段的入围合格的中标候选人资格，其余通过全部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均可进入定标阶段。

48. 评标委员会应在通过投标文件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中，确定入围合格的中标候选人进入定标阶段，并编制评标报告。

---

**条款号：50.**

**修改类型：增加**

**现文：**50. 定标

评标结束后，招标人按以下规定组建定标委员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合格投标人中确定中标候选人：

定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定标委员会负责，成员数量为 5 人或以上单数。确有需要的，财政性资金工程的招标人可以从本系统上下级主管部门或者系统外相关部门工作人员中确定成员；非财政性国有资金投资工程的招标人可以从其母公司、子公司人员中确定成员；

50.1 定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公示完成后，10 个工作日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展定标工作，招标人按规定程序在投标人须知的时间和地点完成定标工作。

50.2 定标规则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投标人得分（满分 100 分）=商务得分×权重（70%）+施

工方案得分×权重（30%）定标方法,定标方法如下:

#### 50.2.1 定标程序

50.2.1.1 定标工作开始后,定标委员会应推荐一人为定标委员会组长,主持当次定标会议。

50.2.1.2 定标辅助资料为评标阶段的评标报告、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与定标文件。

50.2.1.3 定标委员会根据定标辅助资料,在同等条件下,定标因素的相对标准按以下几个方面进行(详见附表五《定标因素表》):

(1) 商务因素;

(2) 施工方案因素。

50.2.1.4 定标委员会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述公式,计算各合格中标候选人的总分,并按照总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总分相同的,以商务得分排名靠前的排前;总分与商务得分均相同的投标文件,以施工方案得分排名靠前的排前;总分与商务得分与施工方案得分均相同的投标文件,以投标总报价低的排前;如仍存在相同情况,则对具有相同情况的合格中标候选人,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确定排序。定标委员应按排序先后,向招标人推荐前3名合格中标候选人依次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至第三中标候选人。

50.2.2 编写定标报告,定标委员会全体确认后签署定标报告。

50.2.3 招标人(招标代理)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及办理施工许可前,如发现第一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已在其他在建项目中任职、不符合任职数量,则招标人有权选择第二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如第二中标候选人出现上述同样情况的,则选择第三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如仍出现相同情况,招标人有权重新招标。

50.2.4 因质疑或投诉生效,需要重新评标或定标的,评标、定标信息(含业绩、奖项等)仍以投标截止时投标人的信息为准。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仍参与评标、定标,但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

**条款号: 评标办法**

**修改类型: 删除**

**原文: 可选办法一(适合综合评分法一,技术标与经济标先后分别开启)**

---

**条款号: 评标办法**

**修改类型: 删除**

**原文: 可选办法二(适合综合评分法一,技术标与经济标同时开启)**

---

**条款号: 评标办法**

**修改类型: 删除**

**原文: 可选办法三(适合综合评分法二,技术标与经济标先后分别开启)**

---

条款号：评标办法 修改类型：删除

原文：可选办法四（适合综合评分法二，技术标与经济标同时开启）

---

条款号：评标办法 修改类型：删除

原文：可选办法五（适合综合评分法三，技术标与经济标先后分别开启）

---

条款号：评标办法 修改类型：删除

原文：可选办法六（适合综合评分法三，技术标与经济标同时开启）

---

条款号：评标办法 修改类型：删除

原文：可选办法七（适合综合评分法四，技术标与经济标同时开启）

---

条款号：评标办法 修改类型：删除

原文：可选办法八（适合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技术标与经济标同时开启）

---

注：以上修改，仅限于本范本中有可供选择条款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 二、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通用条款（见范本）

附表一：

### 资格审查表

工程名称：

投标人名称：

序号	审查项目	须审查的资料	审查结果
1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投标申请人声明、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委托投标的还应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	
2	投标人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按国家法律经营	营业执照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内上传件	
3	投标人均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企业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内上传件	
4	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符合公告要求	使用有效期内的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内上传件  (注：打印建造师电子证书后，应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再上传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平台，上传件未手写签名或与签名图像笔迹不一致的，该电子证书无效。)	
5	持有项目负责人安全培训考核合格证（B类）或能够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网页截图	项目负责人安全培训考核合格证(B证)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内上传件	

6	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技术负责人符合公告要求	拟委托技术负责人的职称证书	
7	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C3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专职安全员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C3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内上传件	
8	投标人提供的《投标申请人声明》符合公告要求	投标申请人声明	
9	投标申请人声明中签字的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与本项目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一致	网上投标时选择拟投标的项目负责人、资格审查文件中拟委派的技术负责人及投标申请人声明	
10	提供联合体工作协议（如有）	联合体工作协议	
11	资格审查前，投标人须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诚信档案及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本企业中的在册人员	投标人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内企业信用档案的企业和人员信息	
12	投标人未出现以下情形：与其它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申请人声明》第八条内容进行评审）	投标申请人声明	
13	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的	投标人无需提供资料，按交易系统比对的结果进行评审	

备注：

- 1、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 2、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评审结论。汇总后，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

附表二

## 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表

工程名称：

序号	投标人 评审内容						
1	不能满足完成投标项目工期的；						
2	不符合招标文件及有关技术规格、质量要求、检验标准和方法的；						
3	投标文件中没有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由委托代理人签署的投标文件中没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或主要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5	投标人之间存在《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十六条所禁止的情形的；						
6	无《参与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的；						
7	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8	投标人与其他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 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平台评标系统的检索信息为准);						
---	--	--	--	--	--	--	--

注：1. 本表使用 GZZB2018-3 招标文件范本，与范本内容不同之处均以下划线标明。技术标评审中，响应性、承诺性内容不应作为评分因素，可在该表中对上述内容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标准须具备可操作性。

2. 若出现评标委员会否决投标的，应在评标报告中载明否决投标的具体情形、原因。

3. 凡出现以上任何一项情形，结论均为无效，否则就为有效。

4. 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评委签名：

附表三

## 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表

工程名称：

序号	投标人 评审内容						
1	对同一招标项目出现两个或以上的投标报价，且没有申明哪个有效；						
2	<b>投标总报价超过所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b>						
3	投标报价低于成本的；						
4	算术复核后的投标报价与原投标报价相比存在 1%或以上误差的；						
5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或主要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相似度达到 80%及以上的(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评标						

	系统的检索信息为准)						
7	投标人之间存在《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第十六条所禁止的情形的；						
8	无《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的；						
9	无《对投标文件编制的承诺》						
10	投标人与本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编制机器硬件信息一致的（以交易平台评标系统的检索信息为准）						

注：1. 本表使用 GZZB2018-3 招标文件范本，与范本内容不同之处均以下划线标明。

2. 凡出现以上任何一项情形，结论均为无效，否则就为有效。

3. 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评委签名：

附表四

## 算术复核表

工程名称：投标人：

单位：元

编号	算术校核项目	修正前投标 报价 A	修正后投标 报价 B	修正率 $r =  A-B /A \times 100\%$	经评审的最 终投标报价	当 $B > A$ 时,修正后报价与原报价 的差额; 当 $B \leq A$ 时, $R=0$
1	[单位工程 1]					
2	[单位工程 2]					
...	...					
...	...					
...	...					
n	[单位工程 n]					
$\Sigma$	投标总报价					$\Sigma A = A_1 + A_2 + \dots + A_n$ ; $\Sigma B = B_1 + B_2 + \dots + B_n$

修正原则：按就低不就高原则，当修正后报价小于原报价，总价按修正后报价；当修正后报价大于原报价，总价按原报价，并在签订合同时载明在结算价中扣

除修正报价与原报价的差额。

评委签名：

日期：

## 算术复核表

工程名称：

编号	投标人名称	原投标报价 ( A )	算数复核后投标报价 ( B )	误差率 ( $r= A-B /A*100%$ )

评委签名：

附表五：

## 定标因素表（定标阶段用表）

工程名称：

序号	评价项目	定标评价的内容	评审标准
1	商务因素(100分)	企业获奖(20分)	投标人自2019年1月1日至今承接的建筑工程项目获得2项(或以上)省级或以上质量类奖项的得20分。 <b>注：本项最高得20分。质量类奖项包括鲁班奖、詹天佑奖、省优质工程奖、省优质结构奖等质量类奖项。</b>
		企业职业技能能力(28分)	(1) 投标人自2019年1月1日至今，获得省级或以上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部门发文认定的“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社会培训评价组织”的，得28分。 (2) 投标人自2019年1月1日至今，获得市级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部门发文认定的“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社会培训评价组织”的，得10分。 (3) 投标人不满足上述情况的，得0分。 <b>注：本项最高得28分，须提供相关文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b>

		<p>企业研发能力 ( 20 分 )</p>	<p>( 1 ) 投标人自 2019 年 1 月至今, 获得 5 项 ( 或以上 ) 省级 ( 或以上 ) 工法, 得 5 分 ;</p> <p>( 2 ) 投标人自 2019 年 1 月至今, 获得 5 项 ( 或以上 ) 省级 ( 或以上 ) 土木建筑学会科学技术奖证书, 得 5 分 ;</p> <p>( 3 ) 投标人同时满足第 1 点和第 2 点两个条件者加 10 分。</p> <p><b>注 : 本项最高得 20 分, 提供证书复印件, 以上日期以证书上的时间为准。</b></p>
		<p>社会第三方评价 ( 20 分 )</p>	<p>( 1 ) 投标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连续 3 年或以上获得“纳税信用 A 级纳税人”得 5 分 ;</p> <p>( 2 ) 投标人具有省级或以上建筑行业颁发“AAA 级信用企业证书”且在有效期内的得 5 分 ;</p> <p>( 3 ) 投标人具有“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且证书在有效期内得 5 分 ;</p> <p>( 4 ) 投标人同时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5 分。</p> <p><b>注 : 本项最高得 20 分, 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b></p>
		<p>其他专业管理人员 ( 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除外 ) ( 12 分 )</p>	<p>( 1 ) ( 1 ) 给排水工程师 1 人 : 具有建筑给排水类中级工程师 ( 或以上 ) 职称的 ;</p> <p>( 2 ) 建筑材料工程师 1 人 : 具有建筑材料类中级工程师 ( 或以上 ) 职称的 ;</p> <p>( 3 ) 测量工程师 1 人 : 具有建筑工程测量类中级工程师 ( 或以上 ) 职称的 ;</p> <p>( 4 ) 暖通工程师 1 人 : 具有暖通与空调设备类中级职称 ( 或以上 ) 职称的。</p>

			<p>(5)造价工程师1人:具有造价类中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的。</p> <p>注:1.同时满足上述专业人员得12分,不满足不得分;2.以上人员需提供职称证;3.提供专业人员任职单位的社保证明,否则不得分。</p>
2	施工方案因素 (100分)	施工总进度计划(20分)	<p>【优】工期在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上合理提前,施工进度计划合理可行,保证措施明确具体,得20分。</p> <p>【良】工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施工进度计划较合理可行,保证措施较明确具体,得10分。</p> <p>【中】工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施工进度计划基本合理可行,保证措施一般,得5分。</p> <p>【差】不满足上述情形的,得0分。</p>
		劳动力投入(20分)	<p>【优】拟投入劳力组织机构合理,责任分工明确得20分。</p> <p>【良】拟投入劳力组织机构比较合理,责任分工比较明确得10分。</p> <p>【中】拟投入劳力组织机构基本合理,责任分工基本明确5分。</p> <p>【差】不满足上述情形的,得0分。</p>
		对工程重点、难点的分析及对策(20分)	<p>【优】对本项目工程重点、难点分析透彻,制定的相应对策针对性强,可行性高。得20分。</p> <p>【良】对本项目工程重点、难点分析透彻,制定的相应对策针对性较强,可行性较高。得10分。</p> <p>【中】对本项目工程重点、难点分析透彻,制定的相应对策针对性一般,可行性一般。得5分。</p> <p>【差】不满足前述要求者,得0分。</p>
		质量管理水平及保证措施(20分)	<p>【优】质量目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质量保证措</p>

			<p>施完整、具体、可行、合理，得 20 分。</p> <p><b>【良】</b> 质量目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质量保证措施较完整、可行、较合理，得 10 分。</p> <p><b>【中】</b> 质量目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质量保证措施一般，得 5 分。</p> <p><b>【差】</b> 不满足前述要求者，得 0 分。</p>
		<p>安全文明施工措施 ( 20 分 )</p>	<p><b>【优】</b> 有健全的安全施工保障体系，各项保证措施明确、具体、可行，得 20 分。</p> <p><b>【良】</b> 有较健全的安全施工保障体系，各项保证措施较明确、较具体、较可行，得 10 分。</p> <p><b>【中】</b> 有安全施工保障体系，各项保证措施一般，得 5 分。</p> <p><b>【差】</b> 不满足上述情形的，得 0 分。</p>

备注：评分如出现小数点，则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第三章 合同条款

注：另册。

##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 一、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一：技术标封面

[工程名称]

# 投标文件

技术投标文件（含资格审查文件）

投标人：\_\_\_\_\_（填写投标人单位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或盖章）

日 期：\_\_\_\_\_

格式二：广州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书

## 广州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书

工 程 名 称	
投标总报价 ( 元 )	
其中：人工费 ( 元 )	
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 元 )	
施工工期	
质量标准	
保 修 期 限	
项目负责人	
专职安全员	

格式三：参与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 参与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投标人名称				
姓名	职务	所承担工作	身份证号码	本人签名栏

注：参与编制技术标书所有人员名单应包括如编制技术投标方案、负责清样校对、负责打印及复印等所有人员在内的人员名单。

## 二、经济标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一：经济标封面

[工程名称]

# 投标文件

经济投标文件

投标人：\_\_\_\_\_（填写投标人单位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格式二：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 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本部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工程量清单。

格式三：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 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投标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	所承担工作	身份证号码	本人签名栏

注：参与编制经济标书所有人员名单应包括如编制各种专业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负责清样校对、负责打印及复印等所有人员在内的人员名单。

#### 格式四：对投标文件编制的承诺、投标文件编制情况

### 对投标文件编制的承诺

本公司授权\_\_\_\_\_（身份证号：\_\_\_\_\_）负责对投标文件的编制及内容进行解释、说明，并承诺以下事项：

1. 被授权人清楚投标文件编制的具体情况，包括技术方案文件、工程量清单、以及投标文件的加密打包的理解；

2. 在本项目开标至评标结束前，努力确保被授权人在项目评标所在地附近；

3. 从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起二小时内，被授权人应如实地书面澄清。

如由于未遵守上述承诺内容之一导致无法进行澄清的，我公司认可和接受评标委员会作出的评审结论。

附件：《投标文件编制情况》

投标人名称（盖法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 月 日

### 投标文件编制情况

1. 投标文件报价编制方式：自行编制的，编制的负责人：\_\_\_\_（盖造价工程师执业专用章，执业单位应与投标人一致）\_\_\_\_。委托编制的，受委托单位\_\_\_\_，编制的负责人：\_\_\_\_（盖造价工程师执业专用章，执业单位应与受委托单位一致）\_\_\_\_。

2. 投标文件加密打包的电脑情况

投标文件加密打包的电脑 自有  外包  其他

电脑类型

电脑所属单位

电脑所在地址 （如××市××区(县) ××街(路) ××号××大厦××房)

## 第五章 技术条件（工程建设标准）

### 一、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技术和验收规范。

注：若上述规范和标准颁布之后至施工时期建设主管部门颁发新的规范、标准，则按照新的规范、标准执行。

## 第六章 图纸

注：另册。

## 第七章 工程量清单

另册

## 第八章 最高投标限价

招标人应当在发布招标文件时，公布最高投标限价的总价，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和税金。

详见《最高投标限价公布函》